

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

承辦人：王郁婷

電話：(02)7736-5891

電子信箱：wyt1111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暨南國際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7月15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高(二)字第1152201618B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發布令影本pdf檔、「因應國際情勢強化高等教育與產業合作共培人才計畫作業要點」規定odt檔

主旨：「因應國際情勢強化高等教育與產業合作共培人才計畫作業要點」，業經本部於中華民國115年7月15日以臺教高(二)字第1152201618A號令訂定發布，檢送發布令影本及行政規則規定各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案電子檔得於本部主管法規查詢系統（<https://edu.law.moe.gov.tw>）下載。
- 二、若對本行政規則有任何疑問，請逕洽本部高等教育司王科員，電話：(02) 7736-5891。

正本：各公私立大專校院

副本：本部技術及職業教育司、高等教育司、國立臺北科技大學(推動高教人才永續計畫辦公室)(均含附件)

115/07/15
12:50:57
電子印章